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5-081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降至 5%以 下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若羽臣”）于2025年6月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姿股份”）计划合计减持若羽臣股份数量不超过4,768,071股，不超过若羽臣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589,357股，不超过若羽臣总股本的1%，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若羽臣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178,714股，不超过若羽臣总股本的2%，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若羽臣总股本的2%。（总股本以公司当时总股本164,030,506股剔除公司截至当时已披露回购结果的2024年第三期股份回购和2024年第四期股份回购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5,094,800股后的股份数量158,935,706 股为计算依据。）

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4,030,506股变更为227,487,948股，朗姿股份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1,602,720股增加为16,243,808股。截至2025年7月2日，公司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8,817,672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7,487,948股变更为218,670,27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

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025年7月19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朗姿股份于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1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86,298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3,000股，合计减持979,29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45%，权益变动后，朗姿股份持有公司股份15,264,51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98%。

2025年8月15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朗姿股份于2025年7月22日至2025年8月1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99,6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065,400股，合计减持3,2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9%，权益变动后，朗姿股份持有公司股份11,999,51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49%。

一、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朗姿股份出具的《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朗姿股份于2025年8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000股，2025年8月1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若羽臣股份1,060,000股，合计减持1,066,000股，占若羽臣总股本比例0.49%。本次权益变动后，朗姿股份持有若羽臣股份数量10,933,510股，约占若羽臣总股本4.999998%，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白马路 63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8 月 14 日-2025 年 8 月 18 日		
权益变动过程	朗姿股份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000 股，2025 年 8 月 18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若羽臣股份 1,060,000 股，合计减持 1,066,000 股，占若羽臣总股本比例 0.49%。本次权益变动后，朗姿股份持有若羽臣股份数量 10,933,510 股，约占若羽臣总股本 4.999998%，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股票简称	若羽臣	股票代码	003010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066,000		0.49	
合 计	1,066,000		0.4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朗姿股份合计持有股份	11,999,510	5.49	10,933,510	4.99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99,510	5.49	10,933,510	4.9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股东朗姿股份前期已披露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朗姿股份本次权益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减持计划均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未曾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朗姿股份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承诺的情形。

2、朗姿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3、朗姿股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朗姿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尚未届满且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朗姿股份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积极督促朗姿股份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依据相关规定和减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朗姿股份出具的《关于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2、朗姿股份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